

臺中市政府第 672 次市政會議紀錄

- 壹、 時間：114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
- 貳、 地點：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
- 參、 主持人：盧市長秀燕
- 肆、 討論提案：5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，均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（詳如附件）

伍、 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- 一、 針對昨天三峽校園周邊重大車禍事件，本人謹代表市府及全體市民對罹難者致上最深切的哀悼，並祈願傷者早日康復。這起事件無論是否涉及駕駛人的身心狀況、車輛機械問題或其他因素，都值得我們高度警惕，因此請交通局、建設局、警察局、教育局全面深入了解事故原因，作為未來校園周邊交通安全的重要借鏡。（**辦理機關：教育局、建設局、交通局、警察局**）
- 二、 「2025 年第 25 屆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競賽」在沙烏地阿拉伯舉行，參加的國家（或地區）總計 29 個，有 224 名學生參賽，代表我國參賽的 8 名學生獲得優異成績，有 2 名來自臺中一中，分別是獲得金牌的蔡忠達同學，以及獲得銀牌的林洋宏同學，市府與有榮焉，恭喜他們在世界舞臺上發光發熱，也謝謝校方、指導教授及家長的支持與栽培。（**辦理機關：教育局**）
- 三、 房屋稅新制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，今年 5 月 1 日是第一次開徵，原先可以適用優惠稅率的自住房屋、出租房

屋(例如委託包租代管或申報租賃所得達當地一般租金標準)其申報期限是3月24日，不過，財政部日前已正式宣布，採納本府的建議，將期限展延至6月2日，讓市民有更多時間完成相關申報與資料修正，在此感謝地方稅務局的積極爭取。再次提醒市民，務必把握時間儘早遷戶籍或申請出租房屋優惠稅率，以維護自己權益，詳細資訊可以至地方稅務局官網查詢。(辦理機關：地方稅務局)

四、目前臺中市外籍看護工約有2萬2,804名，有的在語言上無法與被照顧者充分溝通，為提升市民的照護品質，感謝勞工局持續推出「外國人安心培力照護提升計畫」，視個案情形安排專業居家護理師、照護服務員、物理治療師、通譯人員免費到宅服務，搭配同步教學翻譯，加速看護工與被照顧者的磨合，讓勞顧雙方安心。這項照護提升計畫預計服務100個家庭，目前已經開始受理，每一位雇主可申請一次服務，每次服務100分鐘。此計畫對本市超過兩萬戶仰賴外籍看護工的家庭而言，是一項非常實用且貼心的支持措施，也感謝勞工局細膩規劃與推動，歡迎有需求的市民朋友踴躍申請，詳細內容可至本府勞工局網站查詢。(辦理機關：勞工局)

五、感謝研考會與消防局合作，安排今日消防局「你一定要知道的事，電器的選擇」專案報告，這是一個相當生活化卻攸關市民生命安全的重要議題。臺中市目前約有110萬戶家庭，經統計113年建築物火災案件(不包括山林

火災) 共計 361 件，平均每天發生約 1 件，其中約有 200 起是由電器因素而引發；112 至 113 年，A1 火災(造成民眾死亡)死亡案件共計 36 件，其中電器因素居冠為 23 件(63.8%)，導致 17 人死亡，顯示電器故障或不當使用是造成火災死亡的主要原因，在此呼籲市民加強電器的安全使用，並定期檢查與更換老化或破損的電線和電器設備，保護財產與生命安全，也請各機關、媒體積極推廣正確使用電器方法。(辦理機關：消防局、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本府各機關)

六、另外，根據交通局的統計資料，本市交通事故死亡人數中，65 歲以上的資深公民占比將近七成，且發生時段多集中在清晨與夜晚，推測與長者偏愛穿著暗色衣物有關，容易在視線不佳的早晚時段發生車禍。因此，我們除呼籲駕駛朋友於清晨與夜間減速慢行，並請高齡長者外出時穿著鮮豔衣物，以及遵守交通號誌之外，市府也積極推動安全防護措施，例如，近期交通局推行發光臂帶，使用方便，配戴在手臂、手腕甚至是腳踝上，能夠明顯發光閃爍，尤其在光線不足的時段或路段，對駕駛人是一大提醒，有助降低交通意外事故發生；此外，社會局和教育局也有針對長者交通安全的相關宣導，感謝市府相關局處的通力合作，也請媒體朋友協助宣導，一同提高市民朋友的交通安全意識，守護長輩的安全。(辦理機關：教育局、交通局、社會局、本府各機關)

陸、 散會(上午 10 時 6 分)

附件：

臺中市政府第 672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(114 年 5 月 20 日)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墊農 01	農業局	農業部 114 年度補助本局(動物保護防疫處)辦理「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」，其中中央補助款 183 萬 4,000 元(比率 54%)，本府配合款 158 萬 8,000 元(比率 46%)，合計 342 萬 2,000 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農 02	農業局	農業部農糧署補助本局辦理「114 年度溯源農產品管理暨升級產銷履歷輔導計畫」案，其中中央補助款 2 萬元(比率 77%)、本府配合款 6,000 元(比率 23%)已編列 114 年度預算，合計 2 萬 6,000 元整。前述中央補助款 2 萬元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文 01	文化局	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本市辦理 114 年度 C 類「114-115 年臺中市風俗祭典類民俗保存維護計畫」及「臺中市民俗及口述傳統推廣計畫(第一期)」共二案，核定總經費 420 萬元，其中中央補助款 294 萬元(比率 70%)、本府配合款 126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		萬元(比率 30%)。上開二案係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，前述屬 114 年度之中央補助款 105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45 萬元，合計 150 萬元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
墊文 02	文化局	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本市辦理 114 年度 C 類「臺中市泰雅族 Sqoyaw 群口述傳統保存維護及調查計畫」案，其中中央補助款總計 51 萬元(比率 60%)、本府配合款總計 34 萬元(比率 40%)，合計 85 萬元整。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文 03	文化局	文化部 114 年度補助本市辦理「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」-「循環新意，代代轉譯-臺中 BRAVOSING 計畫」，其中中央補助款 300 萬元整(比率 60%)、本府配合款 200 萬元(比率 40%)已編列 114 年度預算，合計 500 萬元整。前述中央補助款 300 萬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